

股票代码: 万华化学 股票代码: 600309 公告编号: 临2024-54号

##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烟台产业园PDH装置复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发布的“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烟台产业园PDH装置停产检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46号），烟台产业园75万吨/年PDH等装置于2024年8月25日开始停产检修。

截至目前，上述装置的停产检修已经结束，恢复正常生产。

特此公告。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9日

股票代码: 600538 股票代码: 银座股份 编号: 临2024-039

##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逝世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沉痛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刘冰先生于近日因病逝世，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刘冰先生的逝世致以沉痛哀悼，并向其家人表示深切慰问。

刘冰先生曾任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忠实履行了作为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和义务，为公司相关决策事项发挥了专业意见和建议，积极维护了中小股东利益，在保障董事会合规运作、推动公司发展等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及公司董事会谨此对刘冰先生表示衷心感谢。

刘冰先生逝世后，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由6名变为4名，未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但独立董事人数将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尽快按照相关程序增补新的独立董事。公司的生产经营经营活动不会受到影响。

特此公告。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股票代码: 603311 证券简称: 金海高科 公告编号: 2024-033

##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参与设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概述

2023年9月，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0,000.00万元人民币，与上海柒伍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伙人共同设立金海浦长江技术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实际以工商登记为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参与设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二、设立私募基金进展及终止原因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设立私募基金事项仍处于友好磋商期，鉴于当前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与合作方友好协商，公司决定终止参与此次设立私募基金。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参与设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三、本次终止参与私募基金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参与设立私募基金事项为各方意向合作的初步洽谈结果，尚未就具体合作签订已生效的协议及承诺，公司也未实际出资，亦无需为本次终止该项投资承担任何责任或义务。本次终止参与设立私募基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活动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股票代码: 601088 证券简称: 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 临2024-047

##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惠州二期第三套机组通过168小时试运行的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能（惠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二期2×400MW燃气热电联产机组工程（惠州二期）第三套机组通过1台天然气轮发电机组和1台汽轮机发电机组，装机容量共计500MW）顺利通过168小时连续满负荷试运行，正式投入商业运行。

惠州二期位于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石化区，规划建设两台400MW级抽凝式燃气-蒸汽联合循环热电联产机组，设计气耗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可实现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及废水零排放。惠州二期第四套机组（包括1台燃气轮发电机组和1台汽轮发电机组，装机容量共计500MW）将于近期进行168小时试运行。

惠州二期全面投运后，将有效缓解所在区域电、热供应压力，为粤港澳大湾区能源安全提供保障，并助力珠三角地区经济社会发展。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朱静刚  
2024年10月9日

股票代码: 000895 证券简称: 双汇发展 公告编号: 2024-38

##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双汇发展，证券代码：000895）交易价格于2024年9月29日、9月30日、10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6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和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主流媒体报导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三、风险提示

1. 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2. 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不存在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股票代码: 600994 证券简称: 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 2024-063

##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票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股东柴荣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9,565,9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57,043,925股的5.63%；本次办理解除质押的股份为7,207,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36%，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57%；本次解除质押完成后，柴荣昭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39,86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7.3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17%。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收到公司股东柴荣昭先生出具的《关于所持建设机械股份解除质押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柴荣昭先生于2024年9月27日将其质押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7,207,000股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该部分股份的质押初始交易日为2022年10月25日，约定回购日为2024年9月30日。本次交易结束后，柴荣昭先生在长江证券已无质押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股票代码: 603986 证券简称: 好莱客 公告编号: 2024-066

债券代码: 113542 债券简称: 好客转债

##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好客转债”未发生转股情况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季度转股情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累计共有27,386,000元“好客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额为1,683,125股，占其持有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5436%。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累计共有27,386,000元“好客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额为1,683,125股，占其持有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5436%。

● 可转债转股情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已回售注销的可转债金额为1,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0.0002%；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602,613,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66.529%。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133号文核准，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日公开发行转换公司债券63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30万元，期限3年，债券利率分别为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可转债到期后5个交易日，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规定（含最后一期利息），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发行可转债630万元，发行总额为630万元，可转债发行价格为15.18元/股。

二、可转债未转股情况

“好客转债”转股起止日为2024年9月23日至2025年7月31日。2024年9月30日，累计共有27,386,000元“好客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额为1,683,125股，占其持有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5436%。

截至2024年9月30日，已回售注销的可转债金额为1,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0.0002%；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602,613,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66.529%。

三、股本变动情况

类别	变动前 (2024年9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万股)	变动后 (2024年9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11,263,811	0	311,263,811
总股本	311,263,811	0	311,263,811

单位:股

四、其他  
联系人: 好莱客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0-89311886  
联系传真: 020-89311889  
联系邮箱: ir@holike.com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股票代码: 603977 证券简称: 国泰集团 编号: 202410405号

##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西九江国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合能新材料生产线项目进展情况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9日披露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江西九江国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建设合能新材料生产线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21号）。该项目于2024年6月初取得国家有关部门核准文件，并于公司第六届董事局第九次决议审议通过。鉴于投资者对公司合能新材料生产线项目（以下简称“合能材料项目”）的关注，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征求意见稿）》等有关对外投资关系管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的要求，公司有助于投资者及时了解项目进展，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合能材料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威源源福新材料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江西九江国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国泰”）
2. 项目名称：江西九江国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4,300吨（多品种柔性）合能新材料生产线项目
3. 项目建设地点：江西省九江市
4. 项目内容：新建两条合能新材料生产线（001线、003线），合计年产能3,000吨-4,300吨（多品种柔性）；配套建设原料储存、生产厂房、理化分析、废水处理、动力中心等建筑物；项目配套的智能化设备系统。
5. 项目规模：约12.38亿元
6.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为主，不足部分以银行授信贷款方式解决。
- 二、合能材料项目进展情况
- 合能材料项目获批前，公司做了大量项目建设前期工作，目前进展显著。项目生产工房、辅助工房、库区、管网等基础设施整体推进，两区生产线同步建设，分批次投产。001线已通过专家评审，施工图设计接近尾声，工厂土石方工程形象进度达70%，预计2025年6月001线投产，年产500吨-1,800吨（多品种柔性）。003线已完成技术协议等合同签署，预计2026年中期投产，年产500吨-1,800吨（多品种柔性）。项目预计全年完成投资额95亿元。
- 三、项目实施主体增资情况
- 2024年6月19日公司完成项目实施主体九江国泰注册资本增资工作，九江国泰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人民币增至35,000万元人民币。
- （二）项目工程进展情况
- 2024年6月，项目顺利通过初步设计专家评审。公司在设计阶段深度融合国内行业最新设计理念和先进技术，确保工艺设计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同时高标准建设生产控制中心，通过实现生产线智能化控制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九日

股票代码: 600029 证券简称: 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 临2024-054

转债代码: 110075 转债简称: 南航转债

##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南航转债的转股期间为2024年4月21日至2026年10月14日。截至2024年9月30日，累计已有人民币10,103,700,000元南航转债转换成公司A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1,619,182,792股，占南航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约为10.56%。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6,896,300,000元，占南航转债发行总额的比例约为36.85%。
-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期间，南航转债累计转股金额为人民币4,000元，累计转股股数为948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64号）核准，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0年10月16日公开发行16,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南航转债”、“可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160.00亿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规定《交易所355号文同意，公司人民币160.00亿元可转债已于2020年11月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南航转债”，债券代码110075。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以及《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南航转债自2021年4月21日起进入转股期，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6.24元/股。

公司于2022年8月10日完成向南航控股有限公司发行368,852,459股H股普通股，根据《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自2022年8月12日起，“南航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6.24元/股调整为人民币6.20元/股。

公司于2022年11月23日完成向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发行803,571,428股A股普通股，根据《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自2022年11月28日起，“南航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6.2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6.17元/股，当前转股价格为人民币6.17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南航转债的转股期间为2021年4月21日至2026年10月14日。截至2024年9月30日，累计已有人民币10,103,700,000元南航转债转换成公司A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1,619,182,792股，占南航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约为10.56%。其中，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期间，共有人民币4,000元南航转债转换成公司A股股票，转股股数为948股。

截至2024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6,896,300,000元，占南航转债发行总额的比例约为36.85%。

三、股本变动情况

类别	变动前 (2024年6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万股)	变动后 (2024年9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03,571,428	0	803,571,42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127,339,680	648	18,127,340,138
其他权益工具	4,643,997,308	0	4,643,997,308
总股本	18,128,908,428	648	18,129,556,074

注：截至2024年9月30日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中，境外上市的外资股包含由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南龙控股有限公司认购本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持有的368,852,459股H股股份，南龙控股有限公司承诺自认购H股股份结束之日起（2022年8月10日）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上述H股股份。

四、其他  
联系人: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 020-86112132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8日

股票代码: 600789 证券简称: 鲁抗医药 公告编号: 2024-049

##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  
1. 2019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截至2024年9月30日，累计共有262名激励对象行权，行权股票数量为743,391股。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情况：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 2019年9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六）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七）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八）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九）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四）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 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理的议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